

二、信號彈依一般社會常情，發射時將產生高溫、高熱，若直接朝人體發射將造成灼傷或其他傷害等情事。例如：民國 102 年、民國 103 年、民國 104 年均有破獲持信號彈作為犯罪工具之刑事案件。

(十五) 本院林委員鴻池，針對自京都議定書規範工業化國家之溫室氣體排放以來，京都談判已進展至納入全球締約方之新氣候協議，利馬氣候行動呼籲各國於今（104）年 11 月 30 日止前提交國家自定預期貢獻，以作為年底巴黎協議之基礎。截至 104 年 5 月 15 日止，包括瑞士、歐盟、挪威、墨西哥、美國、加彭、俄羅斯、列支敦斯登、安道爾等計 37 個締約方已正式遞交其 INDC，陸續提出該國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依據國際能源總署最新發布資訊，近年來我國燃料燃燒二氧化碳排放量雖於短期內曾有下降走向，但隨著經濟復甦後，預計仍有持續增長之可能，如何因應全球最新氣候變遷發展並採取相關行動，將是我國重要課題，目前世界各國最新的觀念是要明訂減碳目標與期程，而相關主管機關卻無明確規劃相關產業減碳時程以及相關配套機制，爰要求行政院相關機關應對明確訂定產業減碳時程及相關配討基指，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我國國際關係處境特殊，無法簽署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及京都議定書，亦無法實際參與公約相關法制作業及所提供之減量彈性機制，諸如清潔發展機制。但我國仍主動配合公約發展及要求，於 99 年提出國家適當減緩行動，但據統計，全球每人每年平均排碳量約 4.38 噸，台灣每人每年則高達 10.89 噸，位居世界第 17 位，顯見台灣對於節能減碳仍有進步空間。目前儘管台灣並非 1992 年聯合國氣候變遷公約暨 1997 年京都議定書簽署國家，不過台灣身處國際社會，以目前國內的排碳數量表現加以觀察，未來若未積極配合減碳排放綠色行動，加速廠商改善汙染設備。若再以「增加廠商負擔」思維做為理由加以延宕，而非藉此機會進行產業結構調整，屆時恐遭到國際社會譴責懲罰與多項制裁。
- 二、台大法律環境永續政策與法律中心研究員林春元表示，溫減法應是屬於管制型的法律，但行政院版的溫減法只像分工表，並沒有將實質「多少年，要減量多少碳排放的目標」納入法規中。台北大學經濟系教授王塗發則說，制定溫減法的目標就是要將排放的空氣汙染所造成的外部成本「內部化」，藉由提高汙染所付出的成本，達到減量目標，但碳的交易價格是由市場決定，從經濟面來談，無法確保成本會上漲多少；另外，碳排放後要如何查核，在執行上也會有困難。

三、針對節能減碳保護地球的環保議題，過去政府規劃「溫室氣體減量法（草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能源管理法」以及「能源稅條例（草案）」（簡稱能源四法），即希望能夠透過行政管制和價格機能來改變能源使用結構以解決環境保護及能源供給安全等問題。但目前國內外的環保團體與學者對於溫室氣體減量等環保議題已經有更新的觀念，由於國外經驗顯示碳交易法可能成為污染者脫罪的法源依據，破壞環境者只要付出輕微的代價購買環境贖罪券，所以目前最新的觀念是要明訂減碳目標與期程，而相關主管機關卻無明確規劃相關產業減碳時程以及相關配套機制。

（十六）本院林委員鴻池，針對新型高致病性禽流感 H5N8 病毒自二〇一四年元月十六日在韓國野鳥與鴨場現蹤後，迄今此亞型病毒已席捲亞歐美三大洲的十二國；另新型高致病性禽流感 H5N2 病毒也已在全球四國流行，且自三月在美國中西部火雞與蛋雞禽場造成嚴重流行，換言之，此新型 H5 病毒已在禽類邁入「全球流行」階段。台灣南北間距短，萬一野鳥入台而成漏網之魚，疫情很快能遍及全台，極易波及南部養禽大縣，而難以早期預警！建請行政院提早推動防疫系統作為，降低對國民健康潛在的威脅，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全球流行病學分析去年至今年的 H5N8 與 H5N2 病毒流行，發現：1.歷經去年炎夏，兩亞型新病毒並未消失，反而更為流行；2.兩新病毒較一九九七年首度在香港發現的 H5N1 不但更易在野鳥群中保存，且又能經由野鳥跨國散布；3.此兩新病毒一旦侵入禽場，尤其美國中西部多種禽類混養場若易接觸野鳥，流行速度與威力會一發不可收拾，所以有些州提供火雞三明治與雞蛋已有困難。往昔已知高致病性禽流感病毒對陸禽的傷害相當大，且病毒在陸禽適應後，可經呼吸道傳播，不像水禽多以消化道傳播，對人潛在健康威脅提高。
- 二、建立系統化的早期預警系統，培育畜牧、獸醫與人畜共通傳染病優異年輕人才與防疫實務演練，誠為當務之急。與日、韓合作野鳥偵測，境外預警時效性更早。一旦新型 H5 病毒入台，接下來必須仰賴推動整合偵測與切實流行病學調查，一方面藉由多種大數據提早偵測，另一方面由流行病學角度切入降低傳播機會。新型 H5 病毒均有其流行病學重要性，須深入探究，並推動國際合作。

（十七）本院林委員鴻池，對於世界衛生組織自一九八九年起訂定每年的五月三十一日為「世界無菸日」，今年世衛組織呼籲各國共同制止菸草製品的非法貿易，掌握菸品的來源，落實管理制度